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二十一

曹元弼學

大誥第十八　周書　古文尚書　鄭氏注

【箋云】大傳說。五誥可以觀仁。史遷說。初管蔡畔周。周公討之。三年而畢定。故初作大誥。又說。管蔡武庚等果率淮夷而反。周公奉成王命興師東伐。作大誥。【釋曰】五誥。謂大誥康誥酒誥召誥洛誥也。此五篇辭意皆殷勤愷惻。故可以觀仁。史公說大誥爲討武庚管蔡而作。與序同。但以爲武王初崩時事。鄭所不從。詳金縢。余前爲述學詩注論周公事

甚詳。今備錄為諸篇提要。彼文云。禮表記曰。子曰。下之事上也。雖有庇民之大德。不敢有君民之心。其舜禹文王周公之謂與。文王世子曰。成王幼。不能涖阼。周公相。踐阼而治。抗世子法於伯禽。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長幼之道也。明堂位曰。武王崩。成王幼弱。周公踐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作樂頒度量而天下大服。七年致政於成王。荀子儒效篇曰。武王崩。成王幼。周公屏成王而及武王。楊倞注屏蔽及繼以屬天下。惡天下之倍周也。履天下之籍。聽天下之斷。教誨開導成王

使諭於道而能擴達於文武。周公反籍於成王。北
面而朝之。而天下不毀事周。書大傳曰。忠孝之道
咸在成王周公之間。案曰踐阼。曰踐天子之位。曰
及武王。所謂攝政也。曰抗世子法以善成王。曰屏
成王。曰教誨開導成王。使諭於道。攝政所以為致
政之地也。蓋成王自幼朝夕依周公。恩親至深。風
雷彰德之後。信公更至深。於是以天下大政委周
公設施。而己安受周公之教。集為如世子時。且當
日管蔡流言。以公將不利惑成王。及讒說不行而
以殷畔。必將聲言文王事殷而武王反之。以臣伐

若成王是其子。乃殷之讎敵。殷人欲得而甘心。故書多士曰惟我事不貳適惟爾王家我適。適讀為敵。言我不以殷為敵而疑之。爾殷家自與我為敵耳。當時四國及淮夷熊盈並起。其勢洶洶。周公屏蔽安護成王。而以身當大難之衝。以代王為政布告天下。故作大事則權稱王。朝諸侯則負扆南面。郊祀后稷宗祀文王則於洛邑行天子之禮。以臨海內助祭諸侯其教誨開導成王。自天道聖學王政既極誠啟沃。而治軍旅馭諸侯又隨時使之歷練。由漸使天下繫心。故四海既平。踐奄將歸。則請

王視師書多方是也。四年建侯衞。則與王俱接諸侯。如古世子迎侯之禮。見王長成堪治天下事。故康誥呼孟侯。而酒誥遂稱成王若曰。明已成爲王。（義詳本篇）五年營洛邑。則輔王以見諸侯。故太保以庶邦冢君出取幣入錫周公。曰旅王若公。曰惟王受命。曰王來紹上帝。而呼周公則稱王曰。明示諸侯以將復辟。於是郊祀宗祀以合萬國之歡心。天下太平。六年遂制禮作樂。爲成王定典法。而七年致政焉。此七年中。周公外遏禍亂興治平。內養成君德繫天下心。其勤勞至矣。周公德威素著於天下。天

下所愛敬者惟公。所畏憚者亦惟公。公攝政事權歸一。則庶邦絶思亂之意。兆民切望治之思。德化既洽。天下惟公是從。則王復辟可無為而治矣。四國之變非細故。天下之定非一日。觀乎周公歸政猶有多士之誥。伯禽既封。尚勞徐戎之征。此依王氏後案（本書贊氏箋釋）氏從史記則成王之初。不堪多難。非周公攝政。安能定八百年之丕基乎。以周公之大勲勞而歸政之後。北面就臣位。恐恐如畏然。及將沒曰必葬我成周。明我臣於王。聖人之事君。竭忠而盡順如此。故夫子以舜禹文周並稱。易坤元凝乾之爻曰。黃

裳元吉。其此之謂乎。

王若曰。大誥猷爾多邦越爾御事。疏云鄭本猷在誥下

王。周公也。周公居攝。命大事則權稱王。疏禮明堂位疏

箋云猷。道也。方言馬氏猷作繇。釋文漢書作道。越作於。

御。治也。詩思齊箋爾或作乃。詩箋引今本猷在大誥上。釋

曰。江氏云。禮記明堂位云。昔者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鄉而立。既言周公朝諸侯。又言天子負斧依。明天子即指謂周公。故鄭注云。天子周公也。明堂位又云。周公踐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周公既踐天子之位。則稱王自然有之。此篇

是周公之誥。則所云王若曰。自是謂周公為王。若謂是周公述王命。則當如多方言周公曰王若曰。知（此句補本[illegible]見多方）周公不欲終于為王。故平時不常稱王。特當大事則權稱王以命之。公羊傳云。權者。反于經然後有善者也。案武庚三監欲致難於成王。周公居攝屏蔽成王。以身當大難之衝。代王為衆矢之的。故不得已而權稱王。說詳前。大誥猷爾多邦。馬本猷作繇。釋詁云。繇。道也。繇猷字通。道讀曰導。言大告導爾多邦之君。越。于也。與越翼日越三日之越同。猶言至于也。御事。治事之臣。謂卿大夫士。言告多邦

君至于治事之臣。誥猷。多士多方皆作猷告。謂導告也。義同。江氏又云。漢賊王莽因翟義起兵。懼。依此作大誥一篇。自比周公。文具漢書翟方進傳。莽雖矯詐。然其時尚書今文古文具在。其所依仿乃大誥舊文。可援以究大誥文誼。茲輒據之。孫氏謂莽誥蓋劉歆所為。愚謂莽誥多依今文說。然字句或多以意增損。不必一一與經相直。當分別觀之。此大誥猷爾多邦。莽作大誥道。道在誥下。與馬鄭義合。是可據者。故采入箋。 凡言王若曰者。謂順理而言。然高宗肜日序注云天意若。曰董子亦屢

有天戒若曰之文。則以為史臣敘述擬議之辭亦
通。

弗弔天降割于我家不少延。疏云鄭以延上屬為句
言害不少。乃延長之。疏[箋云]馬氏割作害。釋文弔。至。
至猶善也。詩節南山傳及箋[釋曰]弔者。遇之借。至也。至猶
善。弗弔猶記云如何不淑。言不善乎天降害於我
家不少。且延長。謂武王崩至於殷及三監叛國家
多難歷六七年也。割者。害之借。莽誥割作喪。無不
少延三字。然其意與經大異。

洪惟我幼沖人。嗣無疆大歷服。弗造哲迪民康。矧曰

其有能格知天命

箋云洪同鴻代也。嗣繼。釋詁 疆竟。詩七月傳 歷數。服事也。釋詁 歷一作曆。魏三體石經 漢書造作遭。哲智。迪道。康安。釋詁 矧況。釋詁 格至也。釋詁 漢書格作佳。釋曰孫氏云洪與鴻聲相近。鄭氏注康誥乃洪大誥治云周公代成王誥。則此亦代成王之詞。案孫說至確。多方洪惟圖天之命訓同。代謂代行政。即攝也。時周公以攝政布告天下。故自稱代。惟思也。師古漢書注云洪大也。江氏以洪惟為語辭。或然。幼沖人謂成王。嗣無疆大歷服。謂繼世以有天下。立功立事。則可以

永年傳于無窮。造。江氏孫氏皆據漢書讀為遺。段
氏謂當是今文作遺。案造者遺之借。格訓至。君奭
亦云格曰其有能格。言周家多難。攝代行政者思
我幼沖人繼先王無窮大歷數當行之事。乃弗遭
哲人導民於安。反遇禍亂。救亂之不暇。況曰其有
能德至於天。而知天命乎。言不能知。故猶疑於卜。
格作往者。孫氏云。格為至。故可為來。亦為往。言不
能前知天命。歷魏石經作鬲者。聲近假借。猶說文
鬲字重文或作䰛或作歷也。　此第一章第一節。
言周家多難。

已。予惟小子。若涉淵水。予惟往求朕攸濟。敷賁。敷前人受命。茲不忘大功。予不敢閉于天降威用。

箋云漢書已作熙。攸作所。濟作濟渡。無上敷字。賁作奔。下敷作傅。說賁傅為奔走。敷近奉承。閉作比。絕句。說為不敢自比於前人。威作威明。讀天降威用寍王為句。無于字。釋曰已。敷繇。漢書作熙。棨相近。王氏先謙云已者噫也。熙者嘻也。上言周家多難。因歎而言曰。我思小子。若涉深水重險。予惟往求我所與共濟之人。敷賁。江氏據漢書推約謂敷讀皆當為傅。訓為附。賁讀當為奔。與虎賁義同。奔即

詩之疏附奔奏。至確。言我求所與共濟疏附奔走之臣。以附近奉承前人受命。庶幾於此不忘大功而終成之。予不敢閉拒於天降明威之用意。天降威。猶多方云大動以威開厥顧天。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武王崩後。始而流言。繼而作亂。皆天奪之明。開周家使黜殷。是天降威之用。若不順天意而忽忘前人之功。不卒其圖事。是天開予而予閉之。故不敢。予不敢閉于天降威用。與多方不克開于民之麗相反。而句法相類。當九字為句。天降威由天降割于我家而來。武王崩為天下大禍。由此流

言叛亂相繼而作。在為天禍之延。在殷為天罰自取。天降威而肅懼以承天意。所謂克堪顧天也。天降威而徽牽以速天討。所謂貪天之禍也。莽誥擬經無上數字。說責傳為奔走傳近。於義為允。蓋今文舊說。惟閉作比絕句。以天降威用連下寧王讀。前儒謂此經今文句讀訓解與古文絕異。如其說。則字今文亦無。謂予不敢比前人。但天降威明以安王室遺我大寶龜。然莽誥此說以太皇太后以丹石之符迺紹天明意詔予即命居攝踐阼。又似參取古文說。以太皇太后擬寧王。以丹石之符擬

大寶龜。而以即命爲即居攝之命。與鄭古文說又異。蓋莽雖[雜]取古今文家。惟求便於借經文姦。其所據舊文難可盡推。要之寧王之稱疊見下文及他篇。即命之語與金縢同。謂即命于元龜。經傳但言周公卜東征。不聞周公卜居攝。居攝以屏蔽成王而與周室。不疑何卜。以經證經。當定從鄭說無疑。

此第二節。言己求濟難以承天意。

寧王遺我大寶龜紹天明即命。

受命曰寧王。承平曰平王。詩何彼穠矣疏時既卜乃後出誥。故先云然。疏 箋云 大傳說。周公先謀于同姓。同

姓從。然後謀于朋友。朋友從。然後謀于天下。天下從。然後加之蓍龜。是以聖人謀義不謀不義。故謀必成。卜義不卜不義。故卜必吉。以義擊不義。故戰必勝。是以聖人謀則吉。戰則勝。寍一作儫。穀三體石經釋曰。寧。安也。寧王者。受命安天下之王。詩曰。文王受命。記曰。武王末受命。詩書皆言文武受命。上云數前人受命。前人。謂文武。孟子言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則文武皆得稱寧王。愚竊謂寧王之號本屬文王。而武王蒙其稱。文武皆自有謚。而書稱之為寧王。詩又稱文王

稱平王。揆厥由來。蓋殷之末世天下不安不平極矣。文王積德累仁。撫綏諸侯。誠和萬民。拯之於暴主震怒無疆之下。而安之。天下之人視紂如仇讎焚灼而親文王如父母。文雖為殷祈天永命而天終大命文王。文雖不自王而諸侯皆以為受命之王。寧王者。諸侯歸心戴德相與稱之之號。天下習聞共知。故周公稱之以出誥。無慮多邦不知誰何。文王末年自紂都外天下皆已承平。故又稱平王。然寧王之號尤著。武王卒父業勤恤民隱而除其害。庶民欣戴。自亦以文王之稱稱之。故成王亦稱武

王為寍王也。此經寍王。蓋主謂文王而武王亦在其中。時殷及三監叛。公然致難於成王。小腆紀敘。必斥武王以臣伐君。管蔡啟商必以文王事殷而武王反之為辭。文王濬如燬之災。除炮烙之刑。久為諸侯及殷民所歸心。故周公舉天下大共稱美之號以令衆。俾邦君御事念紂時天下人人自危懸於不寍。賴文王寍之。而奮勉戡亂。殷民聞之。亦皆感周家世德。武王繼文之業救民水火。非富天下。為寍天下。而不惑於邪說。此大誥道大化誘之神指也。安民則惠。衆民懷之。天下同心歸而往之。是

謂寧王。文王以之。故君奭曰我道惟寧王德延下云天不庸釋于文王受命。又曰在昔上帝申勸寧王之德下云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是文王為寧王。下又云武王惟茲四人云云。則武王亦為寧王。故洛誥云乃命寧。兼謂文王武王也。寧王遺我大寶龜。蓋自文王得神龜而寶之。移至武王以及成王。周公遇大事當卜者必以卜。卜必驗。紹。繼也。即。就也。神龜能出兆象以傳天明命。我今就而受命。其命如下文所云也。紹天明即命直承大寶龜為文。曰有大艱云云直承即命為文。一起相貫。中無

閒隔明是卜征告繇。莽誥于紹天明上增太皇太后以丹石之符語。即命下增攝政踐作字。曰字上增故東郡太守翟義云云。皆於經無當。諸家據以解經。則必於即命下加攝政二字。於曰字上加流言二字而後可。江氏於殷小腆節謂莽狡詐借經文字句而反其義。實則莽擬此經已然。今別白之。引大傳者依生說此經明以爲卜征。足闢莽說之謬備。

曰。有大艱于西土。西土人亦不靜。越茲蠢。

周民亦不定。其心騷動。言以兵應之。疏曰。一作粵。魏

石經蠢壁中古文作𢧵。說文曰。蠢。蟲動也。从䖵萅聲。𢧵。古文蠢。从𢦏。周書曰。我有𢧵于西。䖵部魏石經同釋

囙曰者。太卜據龜所示兆為占繇傳所謂繇也。大艱謂大作難。與下惟大艱人義同。有大作難於西土。謂將稱兵向周也。西土人亦不靜言周人亦有不安定者。騷然動其邪心以兵應之。疏謂管蔡也。鄭云周民。人民義同。下云民不靜亦惟在王宮邦君室。是也。越茲蠢。言與此時已動矣。此示以事變之繇。下云朕卜并吉。則告以征必克也。蓋周公初歸。傳聞東方有不安。即卜得象占如是。漢書靜作

靖。義大同。越茲蠢作於是動。訓詁字。說文引書越茲戴。越茲誤作我有。戴下衍于西二字。皆傳寫之失。

此第三節。加諸卜。○憶元弼年二十。隨 先君子如 京師應禮部試。因謁 先師瑞安黃漱蘭先生。退見世兄仲弢前輩紹箕論學。謂元弼曰。古吉金文字多足證明經義。如文作𢘽與寍字絕相似。大誥寍字皆當作文。寍王者文王也。寍考文考也。寍武文武也。寍人文人也。案此說甚通。讀雖與鄭異。正足見鄭以寍王為文王之確。孫氏貽讓吳氏大澂說同。但文王當時自有寍王之號。故君奭盜

字文字並見。蓋安天下之王謂之寧王。文王是也。武王卒父業以安天下。故亦稱寧王。仲張前輩謨予聞而善之。今六十餘年矣。追維　父師之訓。良友之益。悽惻彌已。附識於此。

殷小腆。誕敢紀其敘。

腆。謂小國也。疏箋云腆。厚也。方言馬氏曰。腆。至也。釋文誕。大。釋詁紀。理。詩棫樸箋義敘。緒也。釋詁釋曰孫氏云。左傳謙詞多言不腆。小腆猶不腆。故鄭云小國。案注腆上疑脫小字。謂殷不腆之國耳。乃大敢理其已墜之緒。馬訓腆為至。段氏謂當作主。說文黈主也。蓋

以朕為敗之借。孫氏據莽誥推之，謂今文紀作犯。

然則犯其敍，謂犯天敍而作亂，未然。

天降威。知我國有疵。民不康。曰予復。反鄙我周邦。

知我國有疵病之瑕。疏 箋云 馬氏曰疵。瑕也。釋文 大傳說。奄君蒲姑謂祿父曰武王既死矣。今王尚幼矣。周公見疑矣。此百世之時也。請舉事。然後祿父及三監叛也。春秋傳曰。鄙我亡也。釋曰 江氏云以天降凶威。知我國有疵病。民心不安。乃言曰我將復殷之王業。反鄙易我周國矣。案天降威。武王既崩而流言又作。在周為疵。而實以速祿父之亡。乃

貪天之禍而作亂。奄商(君)蒲姑之言。江氏引以證我國有疵鄙我周邦之文。至確。祿父之叛。管蔡實啟之。而經王言殷小腆者。為觀者諱。欲末減其罪。不忍盡其辭也。鄙我者。輕侮之。視若彼之邊鄙。攻取之易耳。古鄙字圖字同作啚。孫氏據莽誥謂今文讀啚為圖。果爾。則圖當與左傳圖之比為時兵同義。謂圖害我周邦。與古文義不相遠。近人解此節悉依莽誥推說。謂天意知我國有疵。若曰予必反復佑周。以為今文說尚(當)如是。然大傳載奄君之言。正與相傳古文義同。恐今文舊訓不如莽所云也。

史記述尚書多馬合矣。今文說多矣。未有與古文如此之絕異者。江氏謂莽竊經字而反其義。考古而不失之泥。其識卓矣。疵訓病。如玉之有瑕玷。則小疵耳。故馬鄭皆以瑕釋疵。 此第四節。言殷果叛如卜兆所示。

今蠢。今翼日。民獻有十夫。予翼以于敉寧武圖功。我有大事休。朕卜并吉。

卜并吉者。謂三龜皆從也。疏 箋云 獻。猶賢也。鄭論語八佾注 大傳獻作儀。翼敬。釋詁 于。往。詩杕杜釋文 敉撫。釋言 武繼。圖謀。休美也。釋詁 釋曰 小腆宣言如是。今已蠢動作亂

矣。今刪叛之明日。予即與衆賢謀往。撫安民心。繼前人所圖之功。我有大事必休美。以我前此卜三龜并吉也。民獻。謂民之賢者。武王曰予有亂十人。經示予翼以予。則此時十人皆從公東征者。公既出。召公太公當與王守國。蓋畢榮以下六人。及當時才德出衆者充其數。今文獻作儀。聲之轉。（如獻尊即犧尊之訛）江氏云。民義。民之表儀。謂賢者。我敬以之往。以撫定民心。以寧國難。以繼所謀之功。案寧訓安。武訓繼。自是舊義。愚竊謂上既稱文王為寧王。則寧武即文武。謂撫定文武所圖安民之功也。大事謂戎事。此

及下皆言并吉。則如金縢三龜並卜。益亦重其事使掌玉兆瓦兆原兆者各卜一龜。而皆得吉。惟此卜不必為三壇。但與文王廟可耳。凡事豫則立。況兵戎大事。尤當思患豫防。蓋周公歸。初聞東方有不靖。即與同姓朋友及天下之賢謀之而加諸卜。觀象玩占。知祿父三監必叛。征誅必克。未幾亂果作。佈置早定。即與民獻十夫決東征大計以承天休也。

此第五節言將東征應卜繇所斷。

肆予告我友邦君越尹氏庶士御事。曰予得吉卜。予惟以爾庶邦于伐殷逋播臣。

箋云 肆故。釋詁 君正。皋陶謨注 遹古。說文辵部 播散也。李登聲類 釋曰卜兆三龜并吉。則天降威之用意可知。故我告邦君御士以得吉卜。將以爾邦庶往伐殷亡散之臣。尹訓正。尹氏為百官正長之人。謂卿大夫也。庶士。衆士也。皆治事者。故以御事總之。祿父為殷後。雖於周為客。然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既受周封。不得無臣禮。平時尊先代則待以客禮。此討其叛逆之罪則其正其臣名。云遹播者。祿父本逃亡播越之餘。賴周僅存。今征之文將如舜之分北三苗。廢之而散其黨。逸周書稱周師攻殷。殷大震潰。祿父北

乔。斯真道播知。序云殺武庚。蓋出走而死耳。周公初不以執而戮之為快。但求安民而已。此聖人之仁也

此節第六節。言將率諸侯伐殷。

爾庶邦君越庶士御事。罔不反曰艱大。民不靜亦惟在王宮邦君室。越予小子考翼不可征。王害不違卜。

汝國君及下羣臣不與我同志者。無不反我之意云。三監叛其為難大。疏 箋云 艱一作囏。經說 石 害曷。何也。廣雅釋詁 漢書無害字。釋曰 三監武庚連合淮夷以叛。其勢頗盛。諸侯因多奮勇從征者亦必有畏縮阻撓者。如漢吳楚七國之變式議連和。此無識

之甚將使天下無寧歲者。聖哲必不為所惑。但兵凶戰危。畏難亦人情所有。故周公欲其情而申誥之。言汝諸侯諸臣無不反我意云。此其為難大。周民之騷動不靜者非他。亦惟在邦君室中。於我幼主為父行。在所當敬。不可征討。王何不違卜乎。此就諸侯中不欲征者言之。其與公同意者既無異言不嫌在內。鄭注為別分別之辭。達經言外意耳。艱大即上下文所謂大艱。民不靜即上所謂西土人亦不靜。在王宮邦君室即下所謂胥伐于厥室。此邦君。謂武王所封兄弟之國。越。於也。考。猶父也。

管蔡其王之親。於成王為叔父。故云越予小子考。江氏據莽誥推經義如是。說。此則今文舊說。取之甚當。翼訓敬。諸父與尊者一體。固當愛敬。但天子以天下為體。盡臣諸父昆弟。若叛逆大惡。得罪先王。為害天下。則不可以不制。偽孔讀王害如字。蔡氏讀為曷。訓何。段氏云。此最為得解。據莽誥則今文無害字。王氏先謙說。王不違卜。言王將不違卜而往征乎。與古文意同。得之。罔不反。江氏訓反為復。引周禮諸臣之復為證。亦通。　此第七節。敘諸侯或有疑難之意。

肆予沖人永思艱曰。嗚呼。允蠢鰥寡。哀哉。

箋云 允。誠也。釋詁 漢書說。予爲沖人長思厥難。允蠢作誠動。釋曰 莽誥擬經本今文說。孫氏云。此言故予爲幼君長思其難。三監之叛誠擾動鰥寡。可哀之甚。案此答諸侯之辭。言庶邦或疑難如是。故予爲沖人長思此難曰。興師動衆誠擾動及鰥寡。哀哉。此聖人視民如傷情見乎辭。但事有不得已者。當力爲其難耳。

予造天役。遺大投艱于朕身。越予沖人不卬自恤。

箋云 漢書造作遺。馬氏曰。造。遺也。釋文 役使。廣雅釋詁

㨗摍。說文手部 卬我。恤憂也。釋詁 恤。一作䘏。魏石經 漢書役
遺遺讁大投艱作大解難。釋曰 江氏云。我遣天之
役使。以重大艱難之任遺投于我身。于我沖人惟
憂不克任。不身自憂卹也。案越于也。于猶爲也。言
爲我幼君之故。不敢自恤身之利害。惟王室安危
天下利病是憂。今文讀役遺絕句。遺猶委也。投訓
解。師古曰。言天以役事遺我。而令身解其難。孫氏
云。漢書作解疑投本挩字。說文。挩。解挩也。馬注遺
字。段孫皆謂遺之誤。以今文釋古文也。
義爾邦君越爾多士尹氏御事。綏予曰無毖于恤。不

可不成乃寧考圖功

箋云 毖，勞也。恤，憂也。圖，謀也。（釋詁）說文曰：毖，慎也。从比，必聲。周書曰：無毖于恤。（比部）釋曰 義同。儀，儀猶善也。與王室以安天下，朕身之責，亦爾庶邦之義。我善爾邦君至於羣臣慰勉我曰：可無戒慎于憂患之事。予言當永敬大恤，竭力為之，不可不成乃寧考所圖安天下之功。寧考武王，亦於成王為寧考。（謂文王亦兼武王。此設為諸侯兼戴王周公之辭。或王於周公稱寧考。）

此第八節，申諭諸侯以當東征之義。

（二）

已，予惟小子不敢替上帝命。

箋云 替，廢也。（釋言）漢書已作熙，替作僭，一作朁。（魏石經）

釋曰 江氏云。卜幷吉則天命我東征可知。違卜則廢上帝之命。所不敢也。案替俗字。說文作暜。段氏謂古文作暜。今文作替。讀爲僭。故漢書作僭。僭不信也。言不敢不信上帝之命。下云天命不僭。謂天命無不信也。不信卜則廢天命矣。義幷通。

天休于寧王。興我小邦周。寧王惟卜用。克綏受茲命。今天其相民。矧亦惟卜用。

釋曰 江氏云。周發迹于百里。故曰小邦周。相。助也。天休美寧王。興我周國。寧王惟卜是用。故能安受此天命。今天其相助我民。況我亦惟卜是用。則敬

承天意必獲吉矣明卜不可違案文王得大寶龜遇大事必以卜傳稱武王朕夢協朕卜戎商必克是用卜而興今當遵之聖人卜義不卜不義然亦有義所當為而時未可卜不吉者則更修德而改卜今伐殷適播爲義既當然卜又并古（吉）則當奉天命行天罰無疑矣（據）并詰擬經則謂（今文）天休美于安王室無下寧王字但與下寧王若勤不例未可深據

嗚呼天明畏弼我丕丕基

箋云 漢書作烏虖畏作威釋曰 江氏云畏讀曰威弼輔丕大也天之明威輔我以大此大基也案天

降明威以啟其心。所謂天其相民也。此第九節。言人不可違。以上第一章。作誥大義已備。下更申之。

王曰。爾惟舊人。爾丕克遠省。爾知寧王若勤哉。

【箋云】漢書丕作不。若作若是。【釋曰】江氏云。不讀曰不。舊人遠事先王。及見先王之所行事。當遠識故事。爾國君及衆臣亦惟舊人。爾乃不能省識于遠。爾豈知寧王若此勤勞哉。責其不知。案丕讀如字亦可。謂爾當大能遠見也。勤。謂勤民。勤民所以安之也。詩曰。文王既勤止。書曰。不遑暇食。用諴和

萬民。文王憂勞天下至矣。諸侯諸臣以及萬民。當紂之世皆賴以安全。武王因盡出天下於水火之中。爾皆親見。豈忘之哉。

天閟毖我成功所。予不敢不極卒寧王圖事。

箋云毖。慎也。釋詁閟毖。漢書作毖勞。孟康曰。天慎勞我周家成功之所在。釋曰江氏云。閟。勞也。極讀曰亟。卒。終也。天勞慎我周家成功之所在。我不敢不亟終竟寧王所謀之事。又云。說文云。祕。神也。鄭箋閟宮詩云。閟。神也。是閟與祕通。廣雅云。祕。勞也。故云閟勞也。莽誥云天毖勞我成功所。有毖無閟。則

彼勞字擬此經閟字。非擬毖字也。故訓閟為勞。孟注順莽誥毖勞之文。故云慎勞。茲順經閟毖之文。故云勞慎。文倒義同。案勞慎即下文所謂勤毖。天勤毖我民。文王體天意若是之勤。此正成功之所在。閟毖。謂勞勉戒慎之。江說甚明。段氏謂閟祕毖三字通。爾雅毖慎。書疏引作閟。閟毖亦皆得訓勞。二字不應複出。疑今文作祕。古文作毖或作閟。寫者並存之。如漢書民獻儀之比。說雖甚通。未免臆測。天勞勉戒慎我以成功所在。寧王本天意以立事。我不敢不極盡卒之。卒。終也。極訓盡亦可。多方曰天

惟求爾多方閉厥顧天。惟我周王靈承于旅。克堪用德。惟典神天。此蜜王所圖安天下之事也。

肆予大化誘我友邦君。天棐忱辭。其考我民。予曷其不于前寧人圖功攸終。

箋云 肆。故今也。釋詁 誘。道。詩野有死麕傳 棐。俌。輔同 忱。誠也。小釋詁 今以依經文倒之 爾雅本作誠忱 漢書棐忱作輔誠。孔光曰。言有誠道。天輔之也。本傳 其考我民作天其累我以民。曷曷作害。釋曰 我欲卒蜜王圖事以承天意。故今予大化導我友邦君。所言皆誠實無虛辭。必為天所助。考。猶驗也。天道助誠。辭之誠不誠。天之助

不助皆於民驗之。民心皆惡危而求安。民獻十夫皆欲救寧武圖功。民情大可見。天威棐忱可知。予曷其不于前寧人圖功之所終。予前寧人即寧王。莽誥云天其累我以民。益今文說。孫氏讀考爲犒勞之犒。謂勞累犖轄是也。

天亦惟用勤毖我民。若有疾。予曷敢不于前寧人攸受休畢。

[箋云]漢書畢作輔。[釋曰]民情可驗如是。天亦惟用殷勤戒慎我民。急欲扶其危而安之。若有疾之求遄喜然。故寧王若是之勤。則天降之休。予曷敢不

于前寧人所受休命畢終之。今文休畢作休輔。謂所受衆民皆休息而輔助之。疑所據經畢作弼。或今文說讀畢為弼也。　此第二章。極言先王體天勤民以安天下。不可不終其功。

王曰若昔朕其逝。朕言艱日思。

[釋曰]上陳體天勤民經國之大計。此以人倫父子繼述兄弟急難相救至情至理凡人所同者。曉喻諸侯。若昔二句。承上啟下。江氏云。若順。逝往也。言順昔前王之事。則我其當往征。征討之事我亦言難而日思之。案所思如人之意下文所云也。莽誥云。予聞孝子

善繼人之意。忠臣善成人之事。于思若考作室厥
子堂而構之。厥父菑厥子播而穫之。約此節經文為
說。得之。武曰。若昔朕其逝。言若昔我居東之時。我
每言先王創業艱難。日日思之。所言如下。

若考作室。既厎法。厥子乃弗肎（肯）堂。矧肎（肯）構。厥考翼。其肎（肯）
曰。予有後弗棄基。疏引鄭本

其父敬職之人。其肎（肯）曰我有後子孫不廢棄我基
業乎。詩文王有聲疏[箋云]厎定。肎（肯）可也。釋詁構蓋也。說文木部肎（肯）
一作克。後漢書肅宗紀矧肎（肯）一作矧弗肎（肯）下同。本疏引定予
一作我。詩箋今本此處無厥考翼十二字。[釋曰]江氏

云我思子孫不終祖父之業。祖父其曷賴。譬若作室。考既厎定其法矣。其子弗肯為堂基。況肯為蓋屋乎構。蓋也。或以構為椽桷字。椽方曰桷。況肯架其椽桷乎。言不肯也。案子弗肯堂。弗肯構。其父啟事之人。必不肯曰我有後弗棄基。是有子如無子。可痛之甚也。偽孔本此處無厥考翼十二字。妄刪之。殊失語重表心重之意。父死稱考。然亦存沒通稱。

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矧肯穫。厥考翼。其肯曰予有後弗棄基。

箋云 初耕地反草為菑。爾雅釋地郭注 播。種也。說文手部 穫。刈

穀也。木部 釋曰 上以作室喻。此以治田喻。其父既反草而耕矣。其子乃弗肯播種於田。矧肯力播以至於收穫乎。作室治田之人。尚不克成父志。其父皆惡其棄基。況寍王憂勞天下以受天命。而不圖終其安天下之功。其能神罔時怨神罔時恫乎。

肆予曷敢不越卬敉寍王大命。

箋云 漢書敉作撫。釋曰 肆。故今也。越。于也。卬。身。敉。撫也。如上所言。我日思之。故今予何敢不于吾身撫定寍王所受之大命乎。此節所言作室治田之事。凡人之同情。而天道至教聖人至德實不外此。董

子說天道。五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木主春。火主夏。土主季夏。金主秋。水主冬。春主生。夏主長。季夏主養。秋主收。冬主藏。是故父之所生其子長之。父之所長。其子養之。父之所養。其子收之。父之所收。其子藏之。諸父所為。其子皆奉承而敬行之。不敢不致如父之意。所謂孝者天之經也。夫然故孝經大義。自天子至於庶人。以各保其祖父所傳之天下國家身體髮膚為孝。如此則家無敗類。國無罷民。鄉里無悲苦長老之不祥少年。而天下大治。淫朋亂黨無自起矣。此周公治天下孔子教

萬世至中至庸之道也。 此第三章第一節。言子當成父業。

若兄考。乃有友伐厥子。民養其勸弗救。

【釋】曰 此亦以凡人恒情喻。父死稱考。兄考。謂兄已歿傳家於子而為考。乃有朋友忽倍死忘生弱孤有幼而攻伐其子。弟將救之。為民之長者正當助之救。其可勸阻其弟弗救兄子乎。兄喻武王。兄考。謂武王既歿於成王為考。友喻武庚。受封為賓是亦友邦。邦子喻成王。友伐厥子。謂武庚不念用賓于王之禮而欲稱兵犯者[周]也。民養。養長也。長民者

當教民親親扶弱。而反勸人弟倍其兄不恤其孤。此必無之理。諸侯諸臣皆長民者。豈不知此義。而反阻我為沖人伐殷逋播臣以救王室乎。或曰。舊當為義。形相近。經傳或互誤。言於民義其可勸弗救哉。此節之文義本明。而說者皆誤。段氏始正之而未盡。今釋之如此。上節言子道。此節言弟道。予不越卬敉寧王大命。是子弗祗服厥父事大傷厥考心也。友伐厥子而弟弗救。是視兄之子不如路人將匍匐入井之赤子也。此天理人情所必無。邪君御事可諒吾心矣。莽誥友伐厥子作敎湯武歟

厥子。毀氏 謂友字蓋今文作㫄訓效。謂父兄靈爽在天。乃有謀託湯武欺人家孤弱者。長民之人其可勸弟效予。予爲叔父。邦君御事亦皆民長。其忍坐視予。此以伐厥子鼻屬之武庚。周公不忍言管蔡倡亂。欲末減其罪也。 此第二節。言弟當爲兄紓難。 以上第三章。以淺喻深。竭情以感動諸侯。

王曰。嗚呼。肆哉。爾庶邦君越爾御事。

箋云肆。力也。釋言 漢書嗚呼作烏虖。釋曰 上言東征之必不可已。此復呼邦君御事申言天意以告之。肆哉言當勉出乃力也。

爽邦由哲。亦惟十人迪知上帝命。越天棐忱。爾時罔敢易法。矧今天降戾于周邦。

[箋云]爽。明也。說文犬部戾。定也。詩雨無正傳[釋曰]爽邦。言明正道以道民。使邦人不迷也。王氏先謙云。邦之爽明。必由哲人。即先知覺後之義。迪。道也。衆人不知上帝命所在。亦惟此民獻之十夫。道而知之。經意自明。棐越。于也。亦與也。謂明邦人之心由於哲人。十人皆賢哲。能道民使知上帝命。棐與天輔誠之意。十人能道民使明天意。以安天下。即上所謂哲迪民康也。上帝命即卜吉所示。天棐忱。辭出於誠。

得民所以安之道。是天意所在。考諸民而可見者十人多助寧王成功諸侯御事亦皆舊人。天休于寧王早有定命。汝在當時無敢易天之定法。況今天勤毖我民更降定于周邦乎。謂天降威以隋其喪。使天下至於大定也。曰矧今。則爾時之時當為寧王時矣。莽誥法作定。江氏謂古文法作金。與定相似。寫者因誤以定為法。但法自有正定之義。作法亦通。康誥言爽惟民爽惟天皆訓明。此經宜同。江孫依莽誥訓輔訓勉。式今文義然。篇首云弗造哲迪民康。矧能知天命。此云十人迪知上帝命者。

初時流言方張。十心無從爽邦。至此是非順逆大
明。民獻乃得以其哲迪民使知天命也。

惟大艱人誕鄰胥伐于厥室。爾亦不知天命不易。

釋曰 大發難之人。謂武庚欲為大艱于西土也。鄰
者鄰國。謂三監也。武庚鄙我周邦自敢紀其敘。又
大以其鄰國誘惑脅制之。使自相伐於其同室。所
以西土人亦不靜也。彼既自為大艱。又使在王宮
邦君室者從亂。其計詐狡。然爾亦不知天命之不
可易乎。武庚亂之主。必黜之以安天下。故聲其罪
三監。王室至親。不藏怒。不宿怨。大亂平後欲寬其

誅。故周公之言如此。亦見救脅從安反側之意。義至之盡仁之至也。此第四章第一節申天命以曉諸侯不欲征者。

予永念曰。天惟喪殷若穡夫。予曷敢不終朕畝。

釋曰 此承上文言予長念曰天降喪于殷若農夫之務去草。根荄不盡嘉穀不殖。叛亂不除天下不安。予曷敢不終竟我田畝。伐逋播臣乎。

天亦惟休于前寧人。予曷其極卜。敢弗于從。率寧人有指疆土。矧今卜并吉。

釋曰 天亦惟降休于前寧人。大命文王壹戎殷。至

武王而定天下。前寧人。謂文王以及武王。并所與共安天下之臣。天意如此。予曷其極盡卜兆。敢不往從先王所圖之事。于往也。指漢書作旨。美也。天既付疆土于先王使美利之。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予敢不往從事循寧人所有旋澤美利之疆土而盡安之。此義所當然。不待卜而知。況今卜并吉乎。武曰。古指旨字通。有指疆土。武古文本如是。馬鄭義同。不可考。春秋傳說武王克殷成王定四方其下歷說吾東土吾西土吾南土吾北土。則指字作指數解亦可。極卜。謂更卜以推究極吉凶也。天休于前寧

人。寧王既卜用受命。予何須更卜以推極吉凶。敢
不於寧王之卜是從。循寧人有可指數之疆土而
撫定之。況今卜又三龜幷吉。故我大以爾東征以
順天休命。

肆朕誕以爾東征。天命不僭。卜陳惟若茲。

[釋曰] 寧王承天意以安天下。其功不可不終。考
諸民而可見。稽諸卜而襲吉。天命不僭差昭昭甚
明。卜辭所陳之義惟若此。豈可違哉。 此第二節。
結言卜不可違。 以上第四章。申言天命不易當
惟卜用。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二十一終

附原書紙簽

（一）

按所圖安天下之功下

寍考謂文王亦兼武王此設為諸侯兼戴成王周公之辭文王於周公為寍考武王亦於成王為寍考也

下移此第八章節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二十二

曹元弼學

康誥第十九　周書　古文尚書　鄭氏注

箋云　馬氏曰。康。圻內國名。疏　鄭氏說。康。謚號。蓋序注

在史遷說。康叔。名封。周武王同母少弟也。周公以成王命興師伐殷殺武庚。以殷餘民封康叔為衛君。居河淇間故商墟。周公懼康叔齒少乃申告康叔曰。必求殷之賢人君子長者。問其先殷所以興所以亡而務愛民。故謂之康誥以命之。康叔之國。既以此命能和集民。民大說。釋曰　馬以康為畿內

國名。鄭以為謚號者。江氏云。逸周書謚法解云。温柔好樂曰康。安樂撫民曰康。令民安樂曰康。康之為號有此三誼。皆與康叔之行相似。故鄭君以康為謚。史記言康叔封冉季載皆少未得封。是則當武王時康叔實未有國。及武王崩。即有流言之事。周公出居東都。既反而居攝。又有東征之事。其時皆未皇封康叔也。逮三監既誅而以其地封康叔。則康叔始封即當為衛國。何嘗有康國乎。康自是謚號。鄭說誠是。皮氏說。衛世家無從康徙封衛之文。史記自序云。收殷餘民。叔封始邑。是叔封始邑

於衛。非始邑於康。宋忠云。畿內之康不知所在。是其說本無徵。後代姓書括地志傳會地名以實其說。不可為據。案康地雖無考。或可康叔初食采於此。後正封衛。薨後以德能安民諡曰康。適與初時采地名同。其子康伯克肖其父。亦諡曰康。而稱叔稱伯無慮相混。〔猶文王周公皆諡文而稱王稱公無慮相混〕也此篇周公詳言文王明德慎罰之道以戒康叔。訓辭深厚。義理精粹。治國之要盡於此。其後衛多君子。享國至久。流澤遠矣。

惟三月哉生魄。

覽云 哉。始也。釋詁 馬氏曰。魄。朏也。謂月三日始生兆

朏名曰魄。釋文魄。古文作霸。說文曰。霸。月始生霸然
也。月部【釋曰】孫氏
云承大月二日小月三日。从月。䨣聲。周書曰。哉生
霸。𩅿。古文霸。月部【釋曰】孫氏云。大傳周公攝政四年
建侯衛。則三月為年之三月也。四葉鈔叚借字。據說
文則壁中古文作𩅿。孔君易為霸。或作魄。疑今文
字。江氏云。承大月二日者。謂前月有三十日。則是
月合朔早。至二日初昏月去日差遠。以有微明見
于西匚矣。小月三日者。謂前月二十九日。則是月
合朔晚。至二日之昏月去日未遠。未可得見。必三
日之昏乃始見西匚也。說文月部云。朏。月未盛之明

也。从月出聲。漢書律歷志引古文月采曰三日曰朏。禮記鄉飲酒義云。月者三日則成霸。故馬云謂月三日始生兆朏名曰霸。說文兼二日三日言之。馬專言三日者。以二日月有時未見。三日則必見故也。說雖似異。要皆以生霸為月始生。是則同也。劉歆特創異說。以生霸為望。誕妄甚矣。案歆以三日為始生霸。望則霸盡生。正名生霸。與禮記說文未嘗不合。詳武成序逸文下。

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東國洛。四方民大和會。

此時未作新邑。基謀岐鎬之域處五嶽之外。周公

爲其于政不均。故東行于洛邑合諸侯。謀作天子之居。四方民聞之。同心來會。樂即功作。效其力焉。是時周公居攝四年也。隆平已至。詩采芑序疏 箋云 新大邑一無大字。大傳說。周公將作禮樂。優游之三年不能作。君子恥其言而不見從。恥其行而不見隨。將大作恐天下莫我知也。將小作恐不能揚父祖功業德澤。然後營洛以觀天下之心。於是四方諸侯率其羣黨各攻位於其庭。周公曰。示之以力役且猶至。況導之以禮樂乎。然後敢作禮樂。書曰。作新邑邑於東國洛四方民大和會。此之謂也。釋曰

周公居攝四年。隆平已至。始本武王之意。謀作新大邑于東國。依洛水而居。四方民心大和來集會。欲致力就功。東國對西都言之。洛當作雒。東國洛。主謂王城。亦兼成周。洛誥兩言惟洛食是也。漢書婁敬傳。敬曰。成王即位。周公之屬傅相焉。乃營成周都雒。以為此天下中。諸侯四方納貢職道里鈞矣。有德則易以王。無德則易以亡。凡居此者。欲令務以德致人。不欲阻險令後世驕奢以虐民也。呂氏春秋長利篇。南宮括曰。君獨不聞成王之定成周之說乎。其辭曰。惟余一人營居於成周。惟余一人有

善易得而見也。有不善易得而誅也。蓋周公營洛。
居天下之中。使四方來者道里均。王者為善為不
善皆易見。且地非絕險。後世或以武以失道亡國。不
至累年攻戰殘害生民。此聖人至公至仁之心。家
天下與官天同[下]也。訓基為謀者。釋詁文。此時未作
新邑。方合諸侯以謀之。民大和會願效[助]力耳。大傳
云。各攻位於其庭。此總括前[後]事為說。大分言之。鄭
則細別言之。非有異義。周禮曰。惟王建國。辨方正
位。體國經野。此時周公合諸侯于洛。諸侯萬民皆
至。樂就功作。每與謀辨方正位等事定率作興事

之期。厥事體大。非倉猝可為。王城成周規畫皆定。乃於五年相宅攻位。召誥所言是也。新大邑或作新邑。文有詳略。無他義。召誥等篇皆大邑新邑通稱。洛邑亦稱成周。見南宮括冀敬說。蓋對文異散則通。言周道至是而成也。

侯甸男邦采衛百工播民和見士于周。

不見要服者。以遠于役事而恒闕焉。疏 箋云 工官。詩臣工傳播布也。說文手部士事也。士部大傳說四年建侯衛。

釋曰 江氏云。侯甸男采衛。九服之五也。周禮職方氏辨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

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蠻服以內為中國。蠻服亦謂之要服。時蓋建此九服。止言五服者。蠻服以外遠于役事而恒闕也。擧百官布政職于五服也。周禮大司馬施邦國之　政職。其布之者則百官也。士事也。民皆和說。故見職事于周。蒙經備擧侯甸男采衛五服。邦字居中貫上下。亦因禹貢男邦成文。大傳惟云侯

衞。國語亦云侯衞賓(責)服。皆約舉之辭。時五服諸侯

并(並)會。百官隨布其政職。民皆和說。願效事于周。見。

效也。孫氏云。天官書以星見為效。正義曰。效。見也。

效勦同字。

周公咸勤。乃洪大誥治。

洪代。言周公代成王誥。疏 箋云 咸皆。勤勞也。釋詁

曰民效事于周者。周公皆慰勞之。釋詁云。鴻代也。

鴻洪字通。江氏云。周公代成王大誥康叔以治道。

又述惠氏說曰。周公代成王誥。故下偁王若曰。然

仍是周公之命。故又云朕其弟。篇首申明代王誥

則下不嫌仍述周公之言也。春秋傳甯武子曰。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明康誥之作成王周公命之也。據此足正或以康誥爲武王作之誤。下云今惟民不靜未戾厥心迪屢未同。正據三監叛亂也。古義不可易。周公攝政作大事則權稱王。故上云周公下云王若曰朕其弟。此篇雖專誥康叔。亦使侯甸男采衛諸侯并聞之。故云大誥治。 此第一章。敘將作洛會諸侯封康叔誥以治道使諸侯徧聞。

王若曰。孟侯。朕其弟小子封。

總告諸侯。武畧說。太子十八為孟侯。呼成王。疏箋云大傳說。天子太子年十八曰孟侯。孟侯者。於四方諸侯來朝迎於郊。問其所不知也。問之人民之所好惡。土地所生美珍怪異。山川之所有無。及父在時皆知之。注曰。孟。迎也。十八入太學為成人。博問庶事。釋曰王。謂周公。與大誥同。陳氏云。周公於成王代攝其位。即代行其政。故於征伐代為發誥。則大誥是也。於封建則為發誥。則康誥是也。蓋此蒙周公洪大誥治之文。則王為周公甚明。蓋周公此時代王為政。以身當天下之衝。屏蔽成王。使得安心

就學如康子時以成君德。故此時總誥諸侯權稱王而呼成王為孟侯。其義本書傳畧說。江氏云。呼成王與俱誥康叔。使誥詞若自成王出。詩幽譜正義引鄭注金縢云。作康誥時成王年十八。故云孟侯呼成王也。伏生大傳所說。是未經秦火之時所受于先師之遺誼。自七十子以來遞有師承者。故鄭君从其誼。禮記文王世子云。仲尼曰。昔者周公攝政。踐阼而治。抗世子法於伯禽。所以善成王也。又云。成王幼不能踐阼。以為世子則無為也。是故抗世子法於伯禽。使之與成王居。欲令成王之知父子

君臣長幼之誼也。是周公居攝時以世子禮教成王。則呼成王爲孟侯不足異也。業孟侯者以事呼之。若武王在成王爲太子而迎侯然。非呼王爲侯也。太子迎侯蓋〔以殷〕以前制。其後周公制禮改之。班氏以孟侯爲諸侯之長。指康叔。蓋書家別說。朕其弟。此其字與洛誥周公其後孝經周公其人文例同。皆慎重指實之詞。言至親。於我爲其弟。稱小子者。對下文丕顯考文王而〔訓〕亦見親愛之至。雖〔賢〕著德成。猶若幼弱然。封。康叔名。

惟乃丕顯考文王。克明德慎罰。

箋云大學引康誥曰克明德。說爲自明。左傳說。周書曰。明德愼罰。文王所以造周也。明德。務崇之之謂也。愼罰。務去之之謂也。左傳成二年 大傳說。子夏曰。昔者三王慤然欲錯刑遂罰。平心而應之。和然後行之。然且曰吾意者以不平慮之乎。吾意者以不和平之乎。如此者三。然後行之。此之謂愼罰。克明德一作克明俊德。大傳 一作克明明德。荀子正論 釋曰。此篇皆述文王之道以誥康叔。明德愼罰二義爲全篇綱領。多方稱成湯之德亦然。先聖後聖其揆一也。明德主謂自明己德而亦兼用人。愼罰主謂哀矜務

折獄而本在正己。蓋取人以身。自明己德而後能明天下俊德之人。政者正也。己率而正孰敢不正。故發蒙之道用脫桎梏。誠意所學由聽訟而使無訟。詩言文王於緝熙。明德也。孟子言文王視民如傷。所以慎罰也。此體天道任德不任刑也。大傳作俊德。或以為明揚賢才兼人者。荀子多一明字。言顯明之至。錯刑遂罰。鄭注云。錯處也。遂行也。慎罰即堯典所謂欽哉欽哉惟刑之謐哉。王制云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靜之。曾子曰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篇中言慎罰至詳而其本在德。克明

德則慎罰而可使民無罰矣。申公巫臣說明德爲務崇德。據經本義。說慎罰爲務去逸罰。則引申義。

不敢侮鰥寡。庸庸祗祗威威顯民。用肇造我區夏。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惟時怙冒。

箋云 春秋傳曰。不敢侮鰥寡。所以明德也。成八年左傳又說。晉侯賞中行桓子亦賞士伯。羊舌職曰。周書所謂庸庸祗祗者。謂此物也夫。士伯庸中行伯。君信之亦庸士伯。此之謂明德矣。文王所以造周不是過也。宣十五年傳 庸。用也。說文用部 爾雅庸庸。勞也。釋訓 祗。敬也。釋詁 威。一作畏。廣雅祗祗。栗栗。敬也。釋訓 肇。始。釋詁

區域。蕭綜東京賦注 夏中國也。論語八佾包注 修治。中庸注 怙賴也。詩蓼莪釋文引韓詩傳 釋曰 不敢侮鰥寡二句。言明德而愼罰在其中。德加於民。首在惠鮮鮮鰥寡。孟子言鰥寡孤獨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斯四者。此舉鰥寡以包孤獨。不敢侮者。侮。輕易也。鰥寡之人危弱無依。疾痛慘怛死在旦夕。若輕易而緩慢之。則施仁將不及。不敢侮。所以必先之也。聖人與民一體同患。如毛在躬。拔之無不知痛。曰不敢者。怵惕惻隱之至。惟恐上慢而殘下。天地之大德曰生。不敢侮鰥寡。所以獨生戕

之憾。贊化育之功也。庸。用也。庸庸。謂用其才能可用者。亦勞也。有勞者勞之。有功而見知。則說矣。祇。敬也。祇祇。有大德行可敬者敬禮之。威與畏通。畏畏。謂當畏者畏之。如論語言畏天命。召誥言顧畏民嵒。左傳言勸賞畏刑。皆是。上云慎罰。畏慎義相成。祇畏統言皆可訓敬。析言則祇者祇敬。畏者畏忌。下云惟文王之敬忌。鄭說以祇祇畏畏是也。韓厥以不敢侮鰥寡為明德。據自明己德言。羊舌職以庸庸祇祇為明德。據德明揚有德之人言。取人以身理實一貫。顯民。謂其德顯著於民。紂乃罔

畏畏。厥命罔顯于民。正於此相反。聖人以興。亂人以廢。歷興存亡昏明之由在此。知江氏云。言文王不敢侮慢鰥寡之人。用可用。敬可敬。畏可畏。德顯著于民。用是始造我區域于中夏。于我一二友邦皆以修治我西土岐周。惟是怙賴。害越我一二邦以修。謂於我一二友邦皆以此修治。鄰國被化。則而象之。德廣所及。馴至三分有二也。我西土惟時怙冒。舉西土以包六州。言我西土惟是賴其覆冒。江讀怙字絕句。據孟子趙注論衡初裏篇引經冒字屬下。但君奭篇多冒字絕句。恐鄭讀此處亦然。

聞于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

【箋】云休美也。士冠禮注大傳說。天之命文王。非啍啍然有聲音也。文王在位而天下大服。施政而物皆聽。令則行。禁則止。動搖而不逆天之道。故曰天乃大命文王。【釋】曰文王之德如是。故昭升在上。聞于上帝。帝用嘉之。時紂為無道。天乃大命文王代殷為天子有天下。大傳所說。即孟子以行與事示之之意。傳又說。文王斷虞芮之訟。諸侯聞之曰。西伯蓋受命之君也。此即天命文王之明徵。赤雀銜書適於是至。天人合應也。江以胥閭連讀。胥猶上進也。蓋

今文義。

殪戎殷。誕受厥命。越厥邦厥民。惟時敘。乃寡兄勗。

[箋云] 殪。死也。(說文歹部) 戎。大也。(釋詁) 春秋傳引周書曰殪戎殷。(宣六年左傳) 中庸作壹戎衣。鄭注曰衣讀如殷。戎。兵也。壹戎殷。一用兵伐殷也。詩箋說。寡。寡有。言賢也。書曰乃寡兄勗。(思書箋) [釋曰] 殪戎殷三句。皆天命文王之事。至武王而成之。蓋文王爲殷祈天永命。天亦須暇之五年。紂惡不悛。武王乃本天意承文王以伐。經作殪。殪死也。謂誅討之。殪戎殷猶言肆伐大商。中庸作壹戎衣。則謂一用兵伐殷。蓋今古文說異。

誕受厥命。謂大受天奪殷與周之命。越厥邦厥民惟時敘。既受有殷命。於其國其民惟是一一順敘。此乃汝寡有之兄武王勉為之。凡言寡有二義。自稱則為謙辭。寡人寡君是也。稱人則為美辭。寡兄寡妻是也。

肆汝小子封在茲東土。

釋曰 肆。故今也。文王積德。武王成功。故今汝得在此東土為諸侯。言有國之不易也。 此第二章。語康叔以受封之由。文王克明德慎罰。為全篇綱領。武王所行皆文王之道。故下文諄切語誡以法文王。

王曰嗚呼封汝念哉今民將在祗遹乃文考紹聞衣德言

箋云馬氏曰遹述也釋文祗敬紹繼也釋詁釋曰文王積德以受天命武王成之汝今所以得君國子民其念之哉上言文王德顯著於民武王因賜厥邦厥民得其次敘今民之治將在敬述乃文考繼其所聞依其德也孫氏云衣讀如依案釋名衣依也古字通紹聞謂繼文王所傳舊聞孟子言文王於湯聞而知之是也衣德言謂依奉文王明德之訓言孟子引書所謂丕顯哉文王謨也江氏據中庸注

讀衣為殷。稱逸周書世俘解文考修商人典之文。謂紹文考所聞殷之德言。但此經衣字古無異讀。逸書所言紹聞中括之。不必改字。此及下節皆承文王克明德而言。則德言當屬文王。衣者。帥而行之。

往敷求于殷先哲王。用保乂民。汝丕遠惟商耇成人。宅心知訓。

[疏云]史遷說。心求殷之賢人君子長者問其先殷所以興所以亡而務愛民。敷。偏也。詩箋。保。安。乂。治。惟。思。耇。壽。訓。道也。釋詁[釋曰]治民當敬述文王之德。

而文王之道本於殷先哲王。又東土本殷墟。君子行禮不求變俗。故告以求商先王之道於商之遺老。江氏云。女往之國。其徧求商先哲王之道以安治斯民。商老成人今商之遺賢。若所謂殷獻民也。宅讀當為度。訓道也。欲求商先王之道必由商之老成人。女大遠思商老成人之道。度之于心。則可以知商先王之道。孫氏云。史公說賢人君子。謂成人。長者謂耇。務愛民。謂保乂民。案周公使康叔保安殷民。故史公援此四語以舉全篇要義。國以民為本。商先王所以興由愛民。開其治民之善政以為法。

而後王所以亡由不愛民。開其虐民之亂政以為
戒。故總云務愛民。

別求聞由古先哲王用康保民。

古先哲王。虞夏也。疏【釋曰】由。江氏讀為繇。云繇道
也。又進而上之。別求聞道于虞夏先王以安保斯
民。案由從也。殷先哲王之道又從古先哲王而來。
孟子言湯於堯舜聞而知之是也。故別求聞其所
由于古先哲王之道。康保統言俱訓安。析言則康者
安樂保者愛護。大意同。既求於殷。又求於夏。周監
於二代也。又進求諸虞。則虞以上亦博求之矣。洛

誥云單文祖德是也。治民之道。祗通乃文考一語盡之矣。又數求于殷先哲王。別求聞於古先哲王。所以貫通治術之源流。知先聖後聖之一揆。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辯之。寬以居之。仁以行之。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稽古不厭其詳也。

弘于天。若德裕乃身。不廢在王命。

[箋云] 弘大。若順。釋詁 裕寬也。廣雅釋詁 弘于天。荀子作宏覆乎天。命作庭。引康誥曰。宏覆乎天。若德裕乃身。不廢在王庭。富國末句宋本有今本脫 [釋曰] 稽古所以同天。行文考及上世哲王之道。則能光大於天道。洪範

曰。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孟子引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曰其助上帝寵之。春秋傳曰。君人者蓋之如天。所謂弘于天也。若德裕乃身。如上所言。和順于道德。國安而君寧。裕民以裕乃身。高而不危。滿而不溢。不廢在王命矣。言能長承王之休命也。荀子富國篇曰。足國裕民而善藏其餘。故知節用裕民。則必有仁誼聖良之名。而且有富厚邱山之積矣。下引此經。命作庭。案用保乂民用康保民。皆兼富教言。荀子引以證富國。百姓足君孰與不足。上思利民。茂有無私。則宏覆如天。教化

大行。羣黎百姓偏為爾德。安富尊榮。長可迭職於王庭矣。自此至作新民為第二章。中明德之義。

此節言治民當述修文王之德。又求諸殷先哲王商耇成人。又進求諸古先哲王。以合於天道。召誥言相古先民有夏。今相有殷。又曰無遺壽耇。又曰其稽我古人之德。稽謀自天。與此節義相表裏。蓋如是而後可庶幾於文考之明德也。

王曰。嗚呼。小子封。恫瘝乃身。

刑罰及己曰痛病。疏 蓋訓瘝為病 箋云 恫。痛也。釋言 瘝病也。釋詁 今文瘝作矜。釋曰 此由若德乂民之義而深

擬極言之。嗚呼小子封親愛慎重之詞。文王視
民如傷汝祇適文者。見民有疾若顛連或陷於刑
罰者。當如痛病之在汝身。瘝作矜者。漢書和帝紀
詔曰朕寤寐恫矜。古字矜與鰥通。釋詁鰥病也。與
鰥寡字同。蓋矜今文。鰥古文。瘝俗字。
敬哉。天畏棐忱。民情大可見。小人難保。
[疏]云畏。一作威。忱。一作諶。（賦注通）風俗通引書曰天
威棐忱。言天德輔誠也。十反 [釋]曰畏與威通。天威猶
言天武（德）天道。曰威者。皇矣上帝。臨下有赫。不怒而威。
故君子畏天命。忱。諶也。（諶與忱通。）江氏云。敬之哉。天威之明。

惟誠是輔。于民情大可見矣。小民不易保也。皋陶謨云。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孟子引太誓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皆謂天意惟民是從。所謂善言天者必有驗于人也。棐此與大誥天棐忱辭其考我民同義。天命之助否視乎民情。民情之向背視乎君心之誠否。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者未之有。民愚而不可欺。賤而不可犯。故小人難保也。忱誠諶字通

往盡乃心。無康好逸豫。乃其乂民。

箋云盡。一作悉。漢舊儀無康好逸豫。一作毋侗好佚。史記三王世家侗。又作桐。漢書武五子傳皆無豫字。釋曰江氏云。女往臨民其盡女心。毋苟安而好佚豫。乃其治民之道。案盡心乃心。所謂忱也。無康好逸豫乃其乂民。如文王之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用諴和萬民也。侗康聲近借字。又轉作桐。逸．暇逸。豫娛樂也。

今文畧無豫字。

我聞曰。怨不在大。亦不在小。惠不惠。懋不懋。

箋云國語曰。周書有之曰。怨不在大亦不在小。夫君子能勤小物。故無大怨。晉語左傳曰。周書曰惠不惠。

茂不茂。康叔所以服宏大也。昭八年惠。順也。釋言懋。說文作悳勉也。懋一作茂。同音假字【釋曰】江氏云保我聞者蓋古有是言。引之以證小人之難保也。當順擾其不順者。勸勉其不勉者。崇惠亦愛也。怨豈在明。不見是圖。慮其大而忽其小。禍或起於細微。明於小而闇於大。事更墮於叢脞。惟至誠勤民。無人不愛。無事不敬。乃可以寡怨而保民。

已。汝惟小子。乃服惟弘王。應保殷民。亦惟助王宅天命。作新民。

【箋云】引之一作宏。應。受也。周語注 大學引康誥曰作新

民。釋曰已同噫。左傳言惠不惠茂不茂。康叔所以服宏大。段氏謂宏大二字。當經一弘字。讀惟弘絕句。王氏屬下。言汝惟小子。年齒尚幼。而君國子民所治惟大。孫氏云服同民。說文云治也。又謂應保猶言容保。承保。應與容承聲皆相近。義並訓受。宅。讀為度。言王受保殷民。汝亦當助王圖度天命。作新斯民。蕩滌紂之惡俗。與之更始。案段孫讀甚通。但弘王絕句亦可。弘王猶上云弘于天。言光大王道也。或可此王字當讀為皇。皇大也。故傳云服弘大。詩云戎雖小子而式弘大。正放此句法。大學上

引克明德。下引作新民。日新其德常盡心力。則非
但不廢在王命。且能助王宅天命而作新民。大學
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親（新）民者親民之能事。民德
之成效。詳大學通義。　此第二節承上言務愛民。
以上第二章。申明德之義。

王曰。嗚呼。封。敬明乃罰。

箋云 嗚呼一作於戲。潛夫論述赦　釋曰 自此至予一人
以懌。詳申慎罰之義。敬明乃罰。言當敬慎以明審
乃刑罰之事。江氏云。康叔封于衛。又入為周司寇。
故以明罰敕戒之。孫氏云。左傳康叔為司寇。衛世

家云。成王長用事。舉康叔為司寇。今此告以司寇之事在攝政之時者。益周公知康叔仁厚可為司寇。故先教以慎刑後乃命以官也。蓋刑罰之中由於明。而所以能明者在敬。君子於事無不敬。況人命所繫一成而不可變。尤當盡心無敢稍忽。呂刑所謂朕敬于刑也。嗚呼今文皆作於戲。後不悉出。人有小罪。非眚。乃惟終。自作不典。式爾。有厥罪小。乃不可不殺。

箋云 潛夫論眚[非]與[作]匪眚作省式作戒。說曰。言惡人有罪雖小。然非以過差為之也。乃欲終身行之。故

雖小不可不殺也。何則。是本頑凶思惡而為之者也。述敍典法。釋詁式用也。釋言[釋曰]眚。猶過也。式作省。假借字。式用也。爾猶如此也。式引式作戒。形近之誤。

江氏云。人有小罪。非過差。乃欲終身行之。自為不法。故用如此。則其罪雖小不可不殺也。堯典所謂怙終賊刑是也。

乃有大罪。非終。乃惟眚災。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

[箋云]潛夫論眚災作省哉。辜作罪。乃作亦。試呂。言人雖有大罪。非欲以終身為惡。乃過誤爾。是不可殺也。

若此者雖曰赦之可也。金作贖刑赦過宥罪。皆謂良人吉士時有過誤不幸陷離者爾。同上 釋曰 眚哉皆借字。罪亦今文異字。人雖有大罪。過誤適然。既開道之極盡其罪。猶審其過誤。是不可殺。堯典所謂眚哉肆赦是也。案道謂聽訟之道。悉其聰明。致其忠愛。平心易氣。色聽氣聽。察辭于差。開道使吐實。既以此道推極其罪。確知法重情輕。本心無他。是乃不可殺也。余昔爲述學詩注曰。民或不幸而陷於罪。必原情治之。小罪惟終不可不殺。謂若邪惡之民入圜土。教治之歷三年之久。而凶頑終不

能改。且擅出圜土者。殺之以遏寇賊姦宄荼毒良民之漸。大罪惟眚不可殺者。意善功惡。如過誤殺人之等。既以道推極其獨罪之情。則憫其本心之無他而赦之。或曰。小罪大罪。同是死罪而事有其輕重。當原其情而定獄。苟得其情。確係過誤。所犯雖重。必斟酌赦宥。誠不忍其無知而陷死地。堯典欽恤之意在此。呂刑哀矜之仁本此。此聖人體天仁覆閔下之心也。　此第三章第一節。首言原情定罪。舉慎罰要義。

王曰。嗚呼封。有敘時。句乃大明服。惟民其敕懋和。

箋云左傳引乃大明服為句。僖二十三年荀子引。救作力連下若有疾讀。若作而。曰誠乎上則下應如響。雖欲無明達得乎哉。書曰乃大明服。惟民其力懋和而有疾。富國釋曰敘。次序也。時。是也。蒙上文言小大之罪察必以情。有次序如是。罰乃大明而民心服。堯典所謂惟明克允也。敕戒。懋勉也。明于刑之中。得乎人心之所同然。惟民其戚發天良。去惡從善。相戒以勉為和協。無復如紂時相為敵讎矣。此經舊注亡佚。釋文不言馬鄭句讀有異。故釋之如此。荀子以惟民其力懋和而有疾為句。則有讀為又。

疾。速也。言君大明而民服。惟民其盡力勉為和衷而又疾速以應上之誠。惟民其盡棄咎惡。兩惟字皆承大明服而言。

若有疾。惟民其畢棄咎。

釋曰 治民之過惡。若治身之疾。治疾者求其速愈而身安。治惡者求其速去而民安。畢盡。棄擯。咎惡也。傳曰識惡惡知刑之本。去惡如去疾。惟民其盡棄咎無復觸罪矣。若有疾三字與大誥文同。今依以為義。與荀子說殊。

若保赤子。惟民其康乂。

箋云孟子說。赤子匍匐將入井。非赤子之罪也。昔一作如。大學說。康誥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中不遠矣。鄭氏曰。養子者。推心為之。而中於赤子之嗜欲也。**釋曰**述學詩注云。若保赤子一語至為沈痛。民無知觸罪。猶赤子無知入井。此非民之罪。乃為上者失養失救無以保之耳。然則如之何而保之。禮大學記曰。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養子者推心為之。而中於赤子之嗜欲。又民者亦當殫心撫字。深察其不能上達之隱。湯曰。萬方有罪。在朕躬。文王視民如傷。曰。如毛在躬。拔之無不

知痛是故明君治民。患鮮懷保。養欲給求。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然後驅而之善。使人人有君子長者之行。則民之誤入法網者鮮矣。

非汝封刑人殺人。無或刑人殺人。非汝封。又曰劓刵人。無或劓刵人。

箋云 易鄭說。刵。臣從君坐之刑。疏釋曰 無同毋。江氏云。刑殺皆由天討。非汝封所得專。毋或擅刑殺人也。劓。割鼻。刵。斷耳。雖刑之輕者。非女封又曰得專之者。毋或劓刵人也。索稱又曰者。刑罰皆由天討。非人君得以喜怒專刑之。非汝封可曰予刑人殺人。亦

非汝封可又曰劓刵人。雖小罪亦不可任意專行。必深察民情以曲當天理也。疏引易何校滅耳，乃引鄭注臣從君坐之刑。則此句是易注，非書注。則不在五刑中。與刖迴別。臣從君坐，鄭當別有古書證據。非用左傳刖鍼莊子事為說。但未知所出。闕之可也。

此第二節。承上言慎罰之義。又言刑罰非人君所得專。當懍天威，不可不慎。或曰。此承若保赤子而言。民之陷於刑殺者，自作不典，罪有應得，非汝封刑殺之。然其所以陷乎罪者，乃上之人失養失教而然。是無或刑殺非汝封。故保民必如

保赤。使毋誤入於弗。乃盡君道。又曰者。此史官約舉之詞。即黥劓刵輕罪。亦無或非君之過。若備言之。則當云非汝封劓刵人無或劓刵人非汝封也。此又深正慎罰之本。知此則恤民不倦。勝殘去殺。民其無罪罰矣。義似更精。文亦較順。

王曰。外事。汝陳時臬。司師茲殷罰有倫。

箋云 臬。法也。廣雅釋詁 荀子說。刑名從商。正名 言殷刑允當。楊注義 倫。同侖 理也。說文侖部 釋曰 江氏云。外事。聽獄之事也。聽獄在外朝。故曰外事。臬者。射準的。以譬法也。言外朝之事。女陳列是法。使有司法此殷罰之有

命理者。王氏云。此命康叔師殷罰。不但因其國俗。亦以殷刑最允故。案周因於殷而損益之。時未制周禮。故師殷罰有倫者。孫氏云。此言外朝聽獄之事。汝陳列是法。以司察其衆。此商家刑罰有倫理可從也。江訓師為法。孫訓衆。並通。外朝聽獄。與衆共之。司察其衆。博采輿論。無復可疑。乃以法斷之。

又曰。要囚。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時。丕蔽要囚。

[箋云] 要。為其罪法之要辭。周禮鄉士注 蔽。斷也。大宰注 [釋]曰。顧氏云。又曰者。周公重言之也。上既言外朝聽獄。當布陳典法。依據殷罰有倫者。又言斷獄當極

審愼。江氏云。為臯人之要辭既具矣。當服膺思念五六日。至于挾日至于三月乃大斷之。須旬時者徐求其情。覬有可以出之。亦容其自反覆。刑者一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周禮小司寇云。以五刑聽萬民之獄訟。附于刑。用情訊之。至于旬乃蔽之。鄉士云。辯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旬而職聽于朝。遂士二旬而職聽于朝。縣士三旬而職聽于朝。皆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方士三月而上獄訟于國。司寇聽其成于朝。亦此意也。案上云外事。似宜謂鄉遂縣方之事。對朝言故曰外。汝

陝時臬謂布刑法於鄉遂等司。有司。即鄉士遂士等。使法此殷罰有倫者以治獄。須審慎遲久盡心鞫讞。少者一旬。多者一時。而後上於朝。司寇聽之。恐要辭或有失實誤入人罪。又恐有司不良。或以非刑加因使之誣服。死者不可復生。斷者不可復續。三木之下。何求不得。故又伏而思念其情罪之當否。或法重情輕。有可以生之之道。念之至五六日。又至於旬時。乃大斷之。慎之至也。江孫皆以外事為外朝之事。司寇斷獄在外朝。與公卿以下至於衆庶共之。義亦得通。 此第三節。正言慎罰之

事。

王曰。汝陳時臬事。罰蔽殷彝。用其義刑義殺。勿庸以次汝封。乃汝盡遜。曰時敘。惟曰未有遜事。

箋云 荀子說。孔子曰。書曰。義刑義殺。勿庸以即汝。維曰未有順事。言先教也。致仕宥坐篇汝作予 釋曰 孫氏云。時是也。臬法也。義宜也。庸用也。即就也。遜順也。時善也。惟思也。言汝既陳是臬事。罰斷用殷法矣。當用其刑殺之合義者。勿用以就汝之意。乃汝盡其順道。言當以善敘之。又自思曰未有順事。以先教民也。下車泣罪。得情勿喜。古人責躬。不以罪當

其罰而惡于民也。經文次，荀子為即者，即次聲之緩急。義皆得為就也。要孫說皆是。惟曰時敘當訓為是。序言汝蔽獄盡順於義。曰是得其次序矣。即上文所謂惟時敘有敘時也。猶不敢自足。每思惟曰我未有順事，使民率教而無陷於罪。即上若保赤子之意。荀子稱此經字句較少，蓋節引之。江氏以今本為偽孔增加，非也。

已。汝惟小子。未其有若汝封之心。朕心朕德，惟乃知。

釋曰 汝齒尚少，惟小子耳。然我觀於世，未其有愷悌慈祥能若汝封之心者。言其仁厚之至也。我心

我德惟汝知之。上言勿庸以次汝封。懼其意見之偶偏。此云未其有若汝封之心。嘉其本心之素厚。故宜為司寇也。古之刑官必以仁人為之。體上天好生之心也。江氏以心朕心三字連讀。云心朕心言以我心為心也。太姒之子。惟周公康叔為相睦。故曰未有如女封之心我心者我之德惟女知之也。周公推心致誠。欲康叔深念己訓。亦通。

凡民自得罪。寇攘姦宄。殺越人于貨。敃不畏死。罔弗憝。

[箋云]說文曰。敃。冒也。从攴。昏聲。周書曰。暋不畏死。

部攴憝。怨也。从心。敦聲。周書曰。凡民罔不憝。部心孟子

敓作閔。罔弗憝作凡民罔不譈。曰。是不待教而誅

者也。釋曰越。于也。謂戕殺于於人。于。取也。謂取其貨。

孫氏云。言凡民有自罹於罪者。寇賊攘奪內為姦

外為宄。殺于人。取于貨。强冒不畏死。無不怨之者。

當順民怨以行罰。則罪人亦自服其罪也。孟子敓

作閔者。聲相近。憝作譈。譈非古字。案孫云罪人亦

自服其罪。兼顧荀子引經為說。但彼實斷章取義。

故不具行。引上恐民無知觸罪。故蔽罰雖盡遜。猶以

未先教為憾。此別出其自作不典。至於殺人不忌

者。衆所同惡。為惡已大。不更待教而誅。不可姑息以害良民。 此第四節。由慎罰而推本於教。更別出其不待教而誅者。以起下文。

王曰。封。元惡大憝。矧惟不孝不友。子弗祗服厥父事。大傷厥考心。于父不能字厥子。乃疾厥子。于弟弗念天顯。乃弗克恭厥兄。兄亦不念鞠子哀。大不友于弟。惟弔茲。不于我政人得罪。天惟與我民彝大泯亂。曰。乃其速由文王作罰。刑茲無赦。

箋云 元。首。釋詁 善父母為孝。善兄弟為友。釋訓 鞠。稚也。釋言 春秋傳引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友。弟不恭。

不相及也。僖三十三年又引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昭二十年釋曰刑所以弼教明倫祇敬。服治也。父與考雖生死異名。亦得通稱。字愛。疾惡也。天顯。入道之至顯者。長幼之序本於兄弟。然或有行尊而年少者。惟兄弟。則兄年必長於弟。不待別白而顯。故曰兄弟天倫也。江氏云。子不敬服其父事。大傷其父心。為父者不忍性以字其子。江讀能為耐乃疾惡其子。為弟者不念天之顯道。乃不恭其兄。兄亦不念稚子之可哀。大不友于弟。孫氏云。弔。蓋。速召由同訧。罪也。言此首惡為民大怨者。其惟不孝不友之人。父子

兄弟不相和睦。不可謂之同惡。惟其中有善者。不當為我政人所連坐。政人。為政之人。左傳引罪不相及。即不于我政人得罪也。天惟與我民彝大泯亂曰乃其速由者。言此父子兄弟不睦之人泯亂天常。乃其自召罪訧。不可旁及親屬。酒誥曰。惟民自速辜。多方云。乃惟爾自速辜。語意正同。又周書罪不相及論曰。不孝不友之人所為大惡。必不謀于骨肉親戚。弔茲猶茲耶。速由當斷句。書意言大惡之人。不聽父兄教誨子弟勸阻。而其父兄子弟亦有善者。不可株連坐罪。惟泯亂彝常之人。乃自

取尤。應加以文王不教（當作救）之罰耳。
國家積德累仁。幾致刑措。遇有從生之條。或奉
特旨免死輕刑。深得康誥恤民宥善之旨。豈非三
代以上哲王政令乎。姜孫說甚善。述學詩注曰。矧訓
況。詩常棣傳云。況。茲也。則矧惟即惟茲。蓋殺人于
貨為大惡者。皆不孝不友之人。其平日為子為父為
弟為兄皆不順道理。故暴戾恣睢橫行無忌。不顧
其父子兄弟而敢為大惡。其父子兄弟之善者無
由知之。不可連及。有子言為人孝弟必不好犯上
作亂。然則元惡大憝必不孝不弟之人可知其父

兄子弟教誨之勸阻之而無可如何。文王作罰。惟自作不典者刑之無赦。惡惡止其身。不及其他也。此就孫讀申之。若剏字連由句依舊訓舊讀。則謂殺人不忌之元惡為凡民所大怨。況推其作惡之原本不孝不友自自絶天倫為人心所同惡者乎。為子則不孝。為父則不慈。為弟則不恭。為兄則不友。故不顧其至親骨肉而敢為寇攘。所謂自作不典自得罪也。其父子兄弟之善者初不知情我政人不可罪之。與同於。天意惟於大泯亂我民彝者。謂政人也。乃其速用文王作罰刑茲無赦。曰者。順天意而為言。明天討也。

大正之法即天法。視民如傷。殄殺非彝。仁之至。義之盡也。上云罰蔽殷彝用其義刑義殺。此云速由文王作罰。則文王之法本於湯。論語所謂殷因於夏周因於殷。孟子所謂殷受夏周受殷者也。凡百亂源皆由泯亂民彝。周禮有不孝不弟之刑。所以絕姦宄之萌。孝經天子章特引甫刑。明刑自反此作明王以孝治天下。則一人有慶兆民賴之。禍亂不作而刑可措矣。　又桀紂時淫刑濫罰。必株連無辜。文王作罰。一本成湯典刑。或小有因時變通而所以率天常正人倫遏亂源則一。此明德之用。

慎罰之大義也。周禮族師族聯相保相受。與此文本不相違。元弼嘗詳辨之。載復禮堂文集。此第五節言凡民不孝不友之罰。

不率大戛。矧惟外庶子訓人。惟厥正人。越小臣諸節。乃別播敷。造民大譽。弗念弗庸。瘝厥君。時乃引惡。惟朕憝。已。汝乃其速由茲義率殺。

訓人。師長。疏箋云率循。戛常。正長也。釋詁 周禮諸子掌國子之倅。使之修德學道。而攷其埶以進退之。或曰庶子。此句鄭注 小臣掌王之小命。播布。說文手部 敷施也。攴部 歐陽書說有造獄。漢書王尊傳 周禮有造言之刑。瘝

病也。謝釋曰江氏云。庶子言外者。對小臣近君者而言。故為外也。庶子掌國子之卒。使之修德學道。故曰訓人。小臣傳君命于外。或受節以出。故曰小臣諸節。孫氏云。正人即上政人。案孔疏訓戛為楷。段氏云。此得古訓故之意。禹貢納秸。即稭字也。而地理志作戛。皋陶謨戛擊鳴球。明堂位作揩擊。皆其比例。愚謂楷。法也。猶準也。故訓常。矧惟外庶子惟厥正人。而惟字皆承矧字而言。越。于也。猶與也。小臣在宮內 持節傳君命於外者。其人非一。故云諸節。造。周禮所謂造言。謂譌說珍 行飾智驚愚以要譽

於民者。言凡民不循大常孝友之道當刑之無赦。況惟外廷庶子官主訓人者。惟政人主治民者。與在內之小臣受節傳君命者。乃列於大常之外以己意布施條教。惑世誣民。罔上行私。造邪說籌衆心。取民大譽。以圖亂政而病其君。是乃引民為惡。惟我深惡之。噫汝乃其速由此義刑遵而誅殺之以遏亂源。訓人主庶子。亦兼諸師長而言。小臣位雖卑而傳君小命其職亦頗重。外廷包藏禍心之臣有敷教行政之權者。或與之勾結。矯誣君意。胥動浮言。變亂舊章。塗民耳目。學非而博。言偽而

獄。如春秋之少正卯戰國之楊朱墨翟。是乃大泯亂民彝之尤。故不得不夙絶之。勿念。謂不念天威也。勿庸。謂不用天秩也。此皆非常之惡。篡奪所由生。故謂之造獄。邪說爲暴行之先驅。觀於今日世禍。而知聖人之垂戒遠矣。　此第六節。言邪臣造言亂民之罰。

亦惟君惟長。不能厥家人。越厥小臣外正。惟威惟虐。大放王命。乃非德用乂。

釋曰 江氏云。亦者。亦刻惟也。君長。謂他國諸侯。康叔爲牧伯。得征諸侯之有罪者。故及之。不能。不相

能也。春秋傳曰。閼伯實沈不相能也。外正。謂正長之官。亦對小臣而言外也。亦惟他國之君長。不能其家人及其小臣外臣。惟為威虐于下大放棄王命。乃非德教可用以治也。言當征討之。　此第七節。言所統他國諸侯為君失道之罪罰。

汝亦罔不克敬典。乃由裕民。惟文王之敬忌。乃裕民。曰我惟有及。則予一人以懌。

敬忌。祇祇威威是也。疏 箋云 典。法。常也。釋詁 由同猷。裕。道也。訪。懌。樂也。釋詁 說苑曰。虞芮質其成於文王。入文王之境。未見文王之身。而讓其所爭以為閒田

而反。孔子曰。大哉文王之道乎。其不可加矣。不動而變。無為而成。敬慎恭己而虞芮自平。故書曰惟文王之敬忌。君道荀子懌作擇曰。明主急得其人。急得其人。則身佚而國治。功大而名美。故君人者勞於索之而休於使之。書曰。惟文王敬忌。一人以擇。君道

釋曰 王氏引之據方言裕猷道也。謂由同猷。裕猷即由裕。謂以道導民也。上三節說慎性罰之事。先言治民。次言治臣。次言治所統諸侯。而治人必先治己。故切指康叔之身而申戒之。言汝亦無不能敬守典常。修己以安人。乃能以道導民。當思文

王之所敬所忌。尚德而畏刑。乃導民使至於道。常曰我祇遹文考惠有以跂及之。則我一人以說樂矣。孔子言文王敬慎恭己。敬慎即敬忌。此明德之事。慎罰之本。由聽訟而使無訟者也。荀子以敬忌為敬畏賢人。其稱書文。段氏謂睪榭引之。懌作擇。古擇睪釋懌通用。古無懌字。多用上三字。一人以擇。擇即懌也。榮身安國治功大名美哉懌。 此第八節。以修身敬典為慎罰之本。 以上第三章。詳言慎罰而歸結於德。

王曰。封。爽惟民迪吉康。我時其惟殷先哲王德用康

乂民作求。矧今民罔迪不適。不適則罔政在厥邦。

箋云 鄭讀迪字下屬。疏 迪道。詁釋 吉善。說文口部 康安。詁釋 作為。詁釋 在存也。詁釋 釋曰 爽明也。爽惟之惟及下其惟予惟皆詞也。言明乎民之為道道之以善則安。我是以惟殷先哲王德以康保民者為求。上云往敷求于殷先哲王用保乂民。此中其義。矧況也。迪道。之也。民之為道本如是。況今民和會。無道之而不知之善者。但不道以善。則無政以存其國。而民不安矣。

此第四章第一節。言安民在德。

王曰。封。予惟不可不監。告汝德之說于罰之行。今惟

雖民不靜。未戾厥心。迪屢未同。爽惟天其罰殛我。我
其不怨。惟厥罪。無大亦無在多。矧曰其尚顯聞于天。
箋云監。視。戾。止。釋詁屢。亟也。釋言釋曰監。于民監也。言
予惟不可不監于民。故告汝以文考明德之說與
慎罰之行。于。猶與也。行。猶事也。今惟之惟。思也。言
今思往時民之不靜。未能止定其心。道之屢數而
未能和同。明明在上。惟天其以不善治民而降威
罰誅我。我其不敢怨天。思其獲罪於天之由。不在
大亦不在多。積小積即成大。積少積即成多。禍之所由
生起於微眇也。況曰其上明聞于天者乎。尚。猶上

也。或曰。顯聞于天。即上顯民聞于上帝。言我不敢怨天怨民。自省罪過之不暇。況能庶幾德顯于民聞于天如文考乎。 此第二節言民之不安其罪在己。不可不慎致罰之由。

王曰。嗚呼。封。敬哉。無作怨。勿用非謀非彝蔽時忱。丕則敏德。用康乃心。顧乃德。遠乃猷裕。乃以民寧。不汝瑕殄。

箋云 閉塞。論語為政鄭注 為忱。誠也。說文心部 周禮師氏敏德以為行本。鄭氏曰。敏德。仁義順時者。顧。念也。大學注 猷裕。道也。方言 無。或作毋。勿用非謀非彝。或作毋俷德。

史記三王世家俛一作菲。注徐廣一作棐。漢書武五子傳釋曰江氏云。戒康叔其敬之哉。毋造作私怨。勿用非道之謀非常之法以蔽塞是誠。大則放敏德以康定女心。顧省女德。遠大女之謀猶。寬裕以臨民。乃與民相安。不女疵瑕。不女殄絕。以猶與也。案敬則心正而私意不起。故能無作私怨。不以非謀非彝邪暗之見塞其本心之誠。誠敬相將。主敬故能閑邪存誠。上云敬哉天畏棐忱。此文正與相應。大則放敏德。仁義順晞。仁如春之元氣廣大。義如秋之仁覆閑下。用此安定汝心止於至善。顧省汝德。無有差忒。猷

裕二字江氏分屬上下句讀。義亦可通。愚謂猷裕即上文由裕。君奭云。告君乃猷裕。猷裕皆訓道。而猷又訓謀。裕又訓寬。上云乃由裕民。謂以道導民。敷教在寬。不肅而成也。此云遠乃猷裕。謂遠乃當道之謀。使之廣大也。君奭云告君乃猷裕。謂謀於有道寬裕之人也。訓義皆互通。遠乃猷裕。乃能以安民。民懷其德。不汝瑕殄。不汝遐棄矣。瑕讀或如遐。殄絕也。猶棄也。或曰。不汝瑕殄。猶云勿予禍適。上所謂不廢墜王命也。肥。非棐皆非之借。蓋今文作勿用非德也。

此第三節。由慎罰而歸本於修德。修德之本

在敬。

王曰。嗚呼。肆汝小子封。惟命不于常。汝念哉。無我殄享。明乃服命。高乃聽。用康乂民。

[箋]云大學說。康誥曰。惟命不于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鄭氏曰。天命不於常。言不專佑一家也。春秋傳曰。有德之謂。成十六年左傳[釋]曰肆。今也。言今汝小子封。天命靡常。汝當念之而修德。毋貳不善而殄絕我所命之享祀。江氏云。凡封諸侯。必命之祭其封內之山川社稷。國亡則絕其祀。故言女其念天命之无常。毋殄絕我之命祀。左傳甯武子曰。

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服。七章之服。命。七命也。侯國服命以七為節。高乃聽。毋偏聽也。　此節四節。申戒以修德乂民。

王若曰。往哉封。勿替敬典。聽朕誥汝。乃以殷民世享。

[箋]云。替。廢也。釋詁。誥。正義本作告。此從唐石經。[釋]曰。又言王若曰者。誥將終。更為慎重之。往。往就國也。弗替敬典。上云汝亦罔不克敬典。當堅持此心勿廢替也。聽朕誥汝。敬典為聽誥之要。能聽我告汝之誥。乃能以殷民世世享國矣。洛誥曰。聽朕教汝于棐民彝。與此文理同。此誥辭將畢。丁甯申戒。以

終上文應保殷民助王宅天命作新民之意。康叔封於殷墟。故云故殷民。敬典聽語如保赤子。則殷民皆周民矣。江氏孫氏皆讀勿替敬為句。典聽朕語為句。訓典為常。引酒誥典聽朕教及汝典聽朕毖為證。亦通。

此節第五節。遣之國。深戒之。

以上第五章。統論明德慎罰而歸結於德。

武以康誥為武王時書。故但云祗適文考不及武王。不知經明云乃寡兄勖。武王所行皆文王之道。無庸屑屑分別也。經云今惟民不靜未戾厥心迪屢未同。與大誥多方語相應。明指武庚三監叛事。書序孔子所

偽。豈可妄易哉。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二十二終